**比选文件**

项目名称：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差旅票务服务机构采购项目

采购人： 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日期：2025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 1 -](#_Toc89989860)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3 -](#_Toc89989861)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9 -](#_Toc89989862)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14 -](#_Toc89989863)

[第五部分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 18 -](#_Toc89989864)

[第六部分 评分方法 - 20 -](#_Toc89989865)

#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差旅票务服务进行院内遴选。

一、项目名称及采购内容：

1.1 项目名称：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差旅票务服务机构采购项目；

1.2 采购内容及要求：为医院提供国内、国际（包括港澳台地区）差旅民航航班其他交通工具的查询、预定等及相关配套服务；

二、公示发布：本次公告发布于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官方网站（http://www.ynfwyy.com）。

三、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凭证；

3.2 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供承诺函：

3.2.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仅指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或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在云南省行政区域内禁止或暂停投标处罚，且还在有效期内的。）

3.3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提供查询截图；

3.4 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比选，提供承诺函；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四、报名要求及时间、地点。

1.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提供获取文件供应商代表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加盖公章。

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4.报名时间：2025年8月8日-2025年8月12日，上午8点-12点，下午14点-18点，过期不接受任何形式报名。

5.报名地点：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门诊三楼第五诊区党政综合办公室2号。

6.联系电话：0871-68285694；

联系人：蒋老师。

五、比选文件的获取与响应文件递交

1.供应商通过报名后，可现场领取采购项目比选文件。

2.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8月15日14点00分-2025年8月15日14点30分。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8月15日14点30分。

4.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门诊三楼第五诊区党政综合办公室2号。

5.供应商需将响应文件按目录顺序装订成册，每页加盖公司公章，每册加盖骑缝章，并将三份响应文件（一份正本，二份副本）密封。

 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2025年8月8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采购人及项目名称。**

采购人：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项目名称：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差旅票务服务机构采购项目。

**2. 资金来源：**采购人自筹。

**3. 采购范围**

3.1 本项目采购范围：具体详见采购公告。

3.2 本项目服务期、服务地点。

3.2.1 服务期：合同生效后1年，根据服务考评结果决定是否续签订合同。

3.2.2 服务地点：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指定地点。

**4. 合格的供应商**

4.1 供应商应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见《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5. 投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比选文件**

**6. 比选文件构成**

6.1比选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部分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六部分 评分方法

**7. 比选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应认真核查比选文件，如有疑问的，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澄清函形式（加盖单位章）要求采购人澄清，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澄清要求不予接受。

**8. 比选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8.1比选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于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个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比选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8.2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比选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9.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在完全了解采购的内容、技术性能要求(详见“**项目需求”**)后，编写响应文件。比选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文件必须响应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满足任何一条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9.2 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比选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内容做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0.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10.2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比选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响应文件构成**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并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有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需提供原件的，可提供复印件。

**12. 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

12.1供应商应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

**13. 比选报价**

13.1本项目须填报单笔服务费用。

**14.货币**

人民币。

**15. 响应文件有效期**

15.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15.2投标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比选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15.3在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16.**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7. 响应文件的编制**

17.1响应文件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

17.2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17.3关键内容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的响应文件。

17.4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包括复印件），内容必须清晰可辨，若内容模糊，无法辨识，均视为未提供。

17.5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字处逐一签字或盖章，要求盖章处应盖单位章，若以投标专用章或合同专用章代替的，须出具供应商单位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或合同专用章的授权函原件。

17.6响应文件应准备**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响应文件封面上应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内容。若正本与副本之间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7.7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响应文件装订应牢固，不得采用活页夹，并要求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8.1供应商应将投标正、副本文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加以密封。

18.2响应文件袋的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投包号（若分包时）、供应商名称。

18.3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将被拒收。

18.4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比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9.1响应文件的提交不得迟于《采购公告》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9.2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响应文件提交到《采购公告》规定的地点。

19.3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比选与评审**

**20. 比选**

20.1采购人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邀请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如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2文件递交截止后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0.3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人代表主持；

(2)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3)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和比选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0.4采购人对供应商代表在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及提出的询问应当及时处理。

**21. 评审**

21.1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的单数。

21.2评审原则及方法。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1.3评审方法。本项目按“**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在评审中，不得改变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第六章“**评分方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21.4评审应当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办法的确定，以及评审过程和结果。评审委员会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人员在采购活动中应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21.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2.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成交结果**

**23. 成交人的确定**

23.1采购人应当在评审结束后确认成交人。

23.2采购人应当根据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24. 成交通知书**

24.1成交人确定后，采购在采购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24.2公示期满，无异议，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4.3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5. 签订合同**

25.1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比选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签订采购合同。

25.2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或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样本，以最终签订为准）

甲方：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差旅票务服务机构采购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范围及要求**

1、服务范围：

2、服务期 1年，从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根据服务考评结果决定是否续签订合同。

3、其他要求：

**第二条 履约保证金**

为保证乙方能按约定履行合同并遵守甲方管理规定，在签订合同之日十五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人民币¥ 元（大写： ）作为履约保证金，甲方收到此款项后将向乙方出具收据。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履约情况良好，无违约行为，则甲方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将此笔保证金(不计利息)退还乙方，如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有违约情况，则甲方有权扣除违约金和赔偿金后将余额（不计利息）退还乙方。因甲、乙任何一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或终止的，应按本合同约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四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相关人员可以通过乙方指定的官方平台或服务专员等方式向乙方预订国内、港澳台地区及国际机票。

2.甲方相关人员须按照乘机人的登机证件的姓名预订（如登机人的证件上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国家的文字，应使用英文名预订）；若非因乙方过错造成预订时的姓名与登机证件的姓名不一致导致甲方乘机人无法登机的，由甲方承担损失。若因乙方错误造成甲方人员无法登机的，乙方应负责解决或承担赔偿责任。

3.甲方须准确、详细的提供甲方乘机人员的联系电话并保持通讯畅通，以便于乙方工作人员能及时联系甲方乘机人员；如乘机人员资料有误，若经乙方及时与甲方管理员联系仍无效后，此预订将被视为无效预订作取消处理，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4.甲方定期考核期满前60日评估履约情况，优先续约需满足：年度投诉率≤1%。

**第五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保证：其具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质，有权签订并履行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加盖乙方公章）交甲方备案，如上述资料发生变更，乙方应及时将变更后的资料交付甲方备案，否则由此而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2.乙方按需向甲方开放相关管理系统，甲方可利用该管理系统管理甲方相关人员（本合同中“甲方相关人员”指：甲方管理系统中授权的员工及甲方指定人员，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授权所指定的任何人员，尽管该人员有可能不是甲方员工）的商务旅行活动。

3.甲方委托乙方负责有关商务旅行及相关活动的咨询及服务，其内容包括：

1)甲方机票的预订服务；

2)甲方的协议酒店预订服务；

3)乙方的会员酒店预订服务；

4)甲方所需的在本协议服务范围内的相关分析报表；

5)其他议定的和差旅相关的服务。

4.乙方需无偿配合甲方完成信息化建设第三方接口建设。

5.乙方应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的甲方的商业秘密（含患者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且乙方应约束其人员承担与乙方同等的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上述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知晓，亦不得将其用于非本合同项下的任何用途，否则，由此而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部分或全部转让给任何第三方行使。

7.乙方需提供额外的增值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代办值机、相关航司会员卡协助办理、安检取物/协助办理行李托运、短信提醒服务、突发事件保障出行、接送机服务等。

**第六条 服务内容及考核机制**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第八条、其它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进行协商，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3、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任意一方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加盖公章） 乙方（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廉 政 协 议**

甲 方：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乙 方：

为切实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防止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腐败等违规现象，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总则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二）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

（四）根据相关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有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参与本合同有关的经济活动。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第三方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以外的任何物品和服务。

（六）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的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规者予以赔偿。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须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移交司法机关查处。

**第五条** 甲乙双方领导干部或法人代表要严格履行《廉政协议》，如有违反，对主要领导或法人代表要依法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六条** 本合同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  |  |
| --- | --- |
| 甲方单位：（公章）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 乙方单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章)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项目**

**响 应 文 件**

**公司名称（盖章）：**

**地 址：**

**电话：**

**法定代理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

**目录**

1.服务费报价清单

2.投标代表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3.资格要求证明文件（按照采购公告的顺序依次提供）

4.所提交材料真实性及法律责任承诺函

5. 服务方案

6. 服务要求响应

7. 应急事件处理预案

8. 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

9. 供应商类似业绩

10.其他

备注：

请各响应人严格按响应文件模板格式及目录顺序制作响应文件，装订成册，每页加盖公司鲜章，每册加盖骑缝章。

**服务费报价清单**

|  |  |
| --- | --- |
| 名称 | 填报内容 |
| 单笔服务费金额 |  元 |
| **备注** |  |

**注：单价报价（元）保留两位小数，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公司名称（盖章）：

时间：

**（后续内容请自行按内容目录补充）**

# 第五部分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1.提供国内、国际（包括港澳台地区）差旅民航航班、其他交通工具的查询、预定等及相关配套服务。

2.代理服务机构需全年（含法定节假日）24小时及时的提供国内、国际机票、火车票查询、预定、出票、配送、退订、改签及咨询等及相关配套服务。

3.提供对公转账等方式支付。

4.允许先乘坐后付费。

5.根据实际需要送票上门。

6.乘机、乘车人员信息保存。

7.紧急情况下可帮助协调机场、票务等问题。

8.其他需要协助解决的相关问题。

二、服务要求

1.专人、专线为采购人提供及时、周到的订票、改签、退票服务。

2.提供给采购人的机票价格以中国民航系统实时查询的票价为准，优惠政策以航空公司最新优惠政策为准。订票时提供所有航班当时最低的价格供采购人选择，提供最新最快并且符合政府部门相关要求的航班信息咨询服务，并为采购人推荐安全、舒适的飞机。

3.收到采购人预订或变更机票的信息后，供应商按采购人的要求及时操作，并及时答复采购人。

4.供应商在采购人要求的规定时间内免费配送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及改签、退票产生的票据给采购人，以便采购人报销使用。

5.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的机票及相关单据合规、真实、有效。

6.供应商指定具有专业素质的人员负责本合同所涉及的具体业务的操作和管理工作，确保及时、准确。

7.在采购人预订公务机票时告知机票的各项限制条件及其他特殊情况，包括预订和出票的最后时限、是否可以改签及退票、临时取消产生的费用、民航局和航空公司相关通知等。

三、服务费最高限价：15元/笔。

# 第六部分 评分方法

**一、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2.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签字、盖章的；

3.未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中的内容。

**二、详细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构成** | **评 分 标 准** |
| **报价部分F1** | **20分** | 报价得分按照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步审查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计算公式=评标基准价/该供应商报价×20注：如有供应商0报价，则0报价得20分，除0报价外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15分，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
| **技术部分及商务部分F2** | **80分** | 服务方案（30分） | 供应商需针对本次项目提供完整的服务方案，方案中应包括但不限于：①票务预订、查询方案；②配套服务方案；③服务流程描述；第一档次（25-30分）：服务方案中以上内容均包含，服务方案阐述详细、全面、清晰且可行性、有效性、可操作性强，能够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第二档次（19-24分）：服务方案中以上内容均包含，项目实施方案阐述较清晰、可行性和可操作性较强，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第三档次（13-18分）：服务方案中以上内容存在部分缺陷，项目实施方案阐述一般、可行性和可操作性一般，部分满足项目需求的。第四档次（7-12分）：服务方案中以上内容存在缺陷，项目实施方案阐述模糊、可行性和可操作性不充分，仅部分满足项目需求的。第五档次（0-6分）：服务方案中以上内容严重存在缺陷，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完整，可行性和可操作性差，完全不满足项目需求的。 |
| 服务要求响应（15分） | 针对比选文件《第五部分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出现1项负偏离，本项不得分。 |
| 应急事件处理预案（15分） | 第一档次（11-15分）：针对可能出现的紧急事件，制定应急事件处理预案，应急事件处理预案科学合理，且具有很强的系统性和可操作性的；第二档次（6-10分）：针对可能出现的紧急事件，制定应急事件处理预案，应急事件处理预案较为合理、清晰，具有一定的系统性和可操作性的；第三档次（1-5分）：应急事件处理预案基本合理，细节待完善的； |
| 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15分） | 第一档次（11-15分）：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服务承诺和保证措施，内容详尽、针对性强，保证措施合理、惩罚措施明确合理、操作性强；第二档次（6-10分）：服务承诺和保证措施一般，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保证措施、惩罚措施一般、操作性一般，得4-7分；第三档次（1-5分）：服务承诺和保证措施不完整、内容宽泛有缺漏，保证措施差、惩罚措施差、操作性差，得1-3分。 |
| 供应商类似业绩（5分） | 2022年1月1日至今，每提供一项类似业绩得1分，满分5分，加满为止（类似项目业绩是指票务订购服务项目业绩）。以注：应附有效的业绩合同；如所提供的业绩证明资料因无法证明该合同内容、时间，而导致无法评分的，评审时视该业绩无效。 |
| **评标总得分为各项得分加和** |